

G-34 <u>國際政治研究所</u> <u>105</u> 學年度入學 <u>碩士在職專班</u> 研究生畢業條件明細表															
項 目	備 註														
一、修業年限： 1. 最低修業年限：1 年 2. 最高修業年限：4 年（不包括休學年限 2 年）	未在規定修業期限內修滿應修課程或未完成學位論文者，得延長修業年限一年														
二、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數（不含體育及國防教育課程學分）共 <u>42</u> 學分，包括下列兩項： 1. 學 科：必修最低 <u>6</u> 學分、選修最低 <u>30</u> 學分 2. 畢業論文： <u>6</u> 學分	研究生學業及操行成績均以 70 分為及格。操行成績不及格者，予以退學。 學業平均成績佔畢業成績 50% ※必修+選修+畢業論文=最低畢業總學分。														
三、抵免學分：最高 <u>12</u> 學分	依本校抵免學分辦法，並應於入學當學期加退選課程截止日期前申請抵免。														
四、選修大學部相關課程計入研究所畢業學分	本校學生選課辦法規定：研究生每學期應修學科學分由指導教授或系、所、學位學程主管核定之。研究生因課業需要，除本系（所、學位學程）基本應修學分外，得經授課教師同意後，選修大學部相關課程，該課程如需計入畢業學分，須經指導教授及系、所、學位學程相關會議通過，但以六學分為限。														
五、承認外系（所）學分：最多 <u>6</u> 學分	含校際選課學分														
六、必修科目及學分數：共 <u>12</u> 學分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 width: 80%;"> <thead> <tr> <th>科目名稱</th> <th>學分數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. 國際政治理論</td> <td>3</td> </tr> <tr> <td>2.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</td> <td>3</td> </tr> <tr> <td>3. 碩士論文</td> <td>6</td> </tr> <tr> <td>4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5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6.</td> <td>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科目名稱	學分數	1. 國際政治理論	3	2.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	3	3. 碩士論文	6	4.		5.		6.		必修科目不及格應予重修， 必修科目未修滿不得畢業。
科目名稱	學分數														
1. 國際政治理論	3														
2.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	3														
3. 碩士論文	6														
4.															
5.															
6.															
七、系所指定應補修大學部基礎科目（不計入畢業學分）：共 _____ 學分 1. 2. 3. 4. 5.	本校研究所碩士班章程規定，研究生應補修之大學部基礎課程，由系主任（所長）及指導教授決定之，但補修及格後，不計入畢業學分。未補修及格前，不得參加學位考試。														
八、碩士學位考試（論文考試）： 1. 研究生入學第一學年結束前，應商請指導教授。 <b>2. 研究生須於申請論文考試前取得學術倫理教育修課證明，前項資格由各系（所、學位學程）認定。</b> 3. 研究生修完最低修業年限且修畢規定課程及學分，並完成研究論文初稿者，得於當學期完成註冊選課後，於預定舉行論文考試日期至少二十天前，提出論文考試申請。論文考試成績以 70 分為及格。	論文考試成績佔畢業成績 50% <b>研究生得透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自我學習，並通過總測驗取得修課證明；各系（所、學位學程）另訂有應通過專業學術研究倫理教育研習課程者，則依各系（所、學位學程）另訂之規定實施。</b> 論文不及格而修業年限未屆滿者，得於次學年或次學期申請重考一次，重考仍不及格者，予以退學。重考及格者之成績，概以 70 分計算。														
九、其 他： 英語能力畢業標準：無	依「國立中興大學學生英文能力畢業標準檢定辦法」第 2 條規定，授權系所自訂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標準。（98.3.26 第 57 次教務會議訂定）														

※必修科目及畢業學分數規定由系所依各學年課程規劃表填列；章程查詢網址：<http://www.oaa.nchu.edu.tw/rule01.htm>

※畢業條件異動請依畢業條件異動簡化程序建議表辦理。如無課程或學分異動，不須每學年提送。

※本表格修訂係依第 62、70、71 次教務會議紀錄。

**國際政治研究所碩專班畢業條件明細表(105起入學適用)**

專業選修科目列表

科目名稱	全或半	學分
(1) 碩士論文	全	6
(2)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	半	3
(3) 國際政治理論	半	3
(4) 國際法	半	3
(5) 全球化理論	半	3
(6) 國際組織研究	半	3
(7) 國際政治經濟學	半	3
(8) 國際政治與兩岸關係	半	3
(9) 國際安全與戰略研究	半	3
(10) 外交政策	半	3
(11) 近代國際關係史專題	半	3
(12) 歐洲聯盟研究	半	3
(13) 全球傳播與國際關係	半	3
(14) 後實證主義國際關係理論專題	半	3
(15) 日本政經研究	半	3
(16) 國際經貿理論與政策	半	3
(17) 第三世界發展問題研究	半	3
(18) WTO 專題	半	3
(19) 中、東歐政經改革專題	半	3
(20) 南亞與中東政經專題	半	3
(21) 東亞政經專題	半	3
(22) 歐元與歐洲經濟暨貨幣聯盟	半	3
(23) 區域整合專題	半	3
(24) 亞太區域整合	半	3
(25) 兩岸問題與國際戰略	半	3
(26) 全球衝突與世界秩序專題	半	3
(27) 亞太區域安全研究	半	3
(28) 非傳統安全研究	半	3
(29) 國際合作與全球治理	半	3
(30) 地緣政治與國際安全	半	3
(31) 歐洲區域安全	半	3
(32) 兩岸外交政策比較研究	半	3
(33) 美台關係研究	半	3
(34) 中共國際戰略專題	半	3
(35) 民主化與兩岸關係	半	3
(36) 中共政經專題	半	3
(37) 歐洲統合模式與兩岸爭端之解決	半	3
(38) 國際關係理論與實務	半	3

科目名稱	全或半	學分
(39) 食品政治	半	3
(40) 族群衝突與國家整合專題	半	3
(41) 南亞區域安全專題	半	3
(42) 歐盟小國安全政策專題	半	3
(43) 比較政治經濟學	半	3

◎備註：

1. 本系最低應選修\_\_\_\_學分。
2. 以上選修科目來自課程規劃，可能未成班或停開。